

灌南县张店镇工业集中区产业发展规划  
(2021—2035)

环境影响报告书  
(简本)

灌南县张店镇人民政府  
二〇二四年一月

江苏龙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受灌南县张店镇人民政府委托开展灌南县张店镇工业集中区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现根据国家及本市法规及规定，并经灌南县张店镇人民政府同意向公众进行第二次信息发布，公开环评内容。

文本内容为现阶段环评结果。下一阶段，将在听取公众、专家等各方面意见的基础上，进一步修改完善。

## 目录

1 总则 .....	4
1.1 规划历程 .....	4
1.2 功能区划 .....	5
1.3 环境敏感目标 .....	5
2 规划分析 .....	7
2.1 规划范围与期限 .....	7
2.2 规划发展目标 .....	7
2.3 产业空间布局 .....	7
2.4 基础设施规划 .....	10
3 环境质量现状 .....	11
4 资源环境压力与承载状态评估 .....	12
5 规划实施制约因素与优化调整建议 .....	13
5.1 规划实施制约因素 .....	13
5.2 规划优化调整建议 .....	14
5.3 规划环评于规划编制互动过程 .....	15
6 规划实施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	16
7 园区环境管理改进对策和建议 .....	20
7.1 园区环境管理改进对策 .....	20
7.2 环境准入要求 .....	20
7.3 环境跟踪监测 .....	20
7.4 规划所含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要求 .....	20
8 总体评价结论 .....	22

# 1 总则

## 1.1 规划历程

近年来，张店镇的社会经济发展迅速，财政收入跃居全县前列。为了快速地发展本镇经济，充分发挥张店镇的土地、交通、能源和区位优势，为张店镇乃至灌南县营建工业发展的平台，吸引全国各地的客商来灌南县投资发展，张店镇人民政府经过认真调查研究，决定设立扶贫园区。目前，灌南县张店镇扶贫产业园已由灌南县人民政府经《县政府关于同意设立张店镇扶贫产业园设的批复》（灌政复〔2020〕19号文）批准设立。

2022年2月，为盘活存量工业用地空间，引导工业向园区集中聚集，优化空间布局和环境资源配置，拓展发展空间，张店镇人民政府拟将园区名称（张店镇扶贫产业园）更名为“张店镇工业集中区”，同时委托连云港锦城城市规划设计有限公司编制了《灌南县张店镇工业集中区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对园区范围、产业发展方向、空间布局、开发时序等内容进行全面规划。根据《灌南县张店镇工业集中区 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张店镇工业集中区四至范围为：东至连锁铁路，南至灌溉水渠，西至社区东南侧农路，北至长汤路；规划总用地约34.65公顷（约520.28亩）；确定园区主导产业为板材加工（含家居及上下游产业）、机械、新材料制造。

根据《规划环评影响评价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关于进一步加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通知》（环发〔2011〕99号）、《关于进一步加强工业集中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意见》（环环评〔2020〕65号）、《关于切实加强工业集中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通知》（苏环办〔2017〕140号）以及《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工业集中区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的通知》（苏环办〔2020〕224号）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为从环境保护视角对工业集中区可持续发展提供科学的依据，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和环境协调发展，张店镇人民政府委托江苏龙展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本轮产业发展规划环境影响评价工作。我单位接受委托后，对规划区域进行现场踏勘，调查、收集了有关资料，根据国家环保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应的标准、技术要求等，编制完成了《灌南县张店镇工业集中区产业发展规划（2022-2035年）环境影响报告书》。

## 1.2 功能区划

### (1) 大气环境功能区划

根据《连云港市环境质量底线管理办法（试行）》（连政办发〔2018〕38号），灌南县县域范围均为的环境空气质量二类功能区。

### (2) 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

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2021-2030年）》及《连云港市环境质量底线管理办法（试行）》（连政办发〔2018〕38号），盐河与义泽河水质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Ⅲ类水质标准；台河大沟主要为农业灌溉、一般工业用水，参照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类水质标准。

### (3) 声环境功能区划

根据《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村庄原则上执行1类声环境功能区要求，工业活动较多的村庄以及有交通干线经过的村庄（指执行4类声环境功能区要求以外的地区）可局部或全部执行2类声环境功能区要求；独立于村庄、集镇之外的工业、仓储集中区执行3类声环境功能区要求；位于交通干线两侧一定距离（参考4类区相关规定）内的噪声敏感建筑物执行4类声环境功能区要求。

故规划区内工业用地区域为3类声环境功能区（园区内生产研发兼容商业用地执行2类声环境功能区）；邻近园区的居民点执行2类声环境功能区；园区东侧为连镇铁路，根据《声环境功能区划分技术规范》（GB/T15190-2014），连镇铁路两侧道路边界线外25m内为4b类声环境功能区。

### (4) 地下水环境功能区划

区域尚未进行地下水环境功能区划分，执行《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中分级指标。

## 1.3 环境敏感目标

### (1) 环境空气

环境空气保护敏感目标为评价范围内的居住区、学校等，保护要求为达到大气环境功能区二类区标准。

### (2) 水环境

地表水环境保护敏感目标为张店镇工业集中区内及周边的河流，包括义泽河、

盐河、台河大沟等，其保护要求为达到相应的地表水环境功能区标准。

### （3）声环境

声环境保护敏感目标为规划范围内及周边 200 米范围内的居住区、学校等，保护要求为达到相应的声环境功能区标准。

### （4）生态环境

生态环境保护敏感目标为张店镇工业集中区周边的生态环境保护区。工业集中区范围内不涉及国家级生态保护红线，距离本规划园区最近的江苏省国家级生态红线主要为灌南县北六塘河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其管控区域距离园区西南侧约 5.43km；工业集中区范围占用生态空间管控区域，为通榆河（灌南县）清水通道维护区，占用面积约 2000m<sup>2</sup>。

### （5）地下水环境

地下水环境保护敏感目标为张店镇工业集中区周边范围的地下水潜水含水层和可能受建设项目影响且有饮用水开发利用价值的含水层。

### （6）土壤环境

土壤环境保护敏感目标为园区及周边范围内的耕地、基本农田、居民区、学校等，保护要求为根据规划范围内土地用地类型达相应的用地标准。

### （7）环境风险

环境风险评价范围为开发区内及周边 3 公里范围内的敏感目标。

## 2 规划分析

### 2.1 规划范围与期限

#### (1) 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范围：东至连镇铁路，南至灌溉水渠，西至社区东南侧农路，北至长汤线；规划总用地约 34.65 公顷（约 520.28 亩）。

#### (2) 规划期限

基准年：2021 年。

规划年限：2021 年~2035 年，其中，近期规划至 2025 年；远期规划至 2035 年。

### 2.2 规划发展目标

#### 1、规划目标

处理好工业区与城镇生活组团的关系，处理好工业区配套和城镇配套的优化配置。完善各项配套设施，工业用地的布局及地块划分充分考虑弹性控制，以适应不同性质、规模的加工企业落户工业集中区。合理确定主通道位置，并做好其交通组织；创造工业集中区优美、独特的景观环境，重点发展乡村振兴关联产业和板材加工产业领域。

#### 2、总体定位

##### (1) 规划定位

以板材加工（含家居及上下游产业）、机械和新材料制造为主导产业的特色化、生态型工业集中区。

##### (2) 产业门类选择

主导特色产业：板材加工（含家居及上下游产业）、机械和新材料制造。

规划电商物流功能主要包括对板材、食品仓储和废旧电池回收暂存等，兼顾对周边区域特色农业产品的冷链保鲜包装等。

### 2.3 产业空间布局

#### 1、用地布局

张店镇工业集中区的用地组成主要有：工业用地、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公用设施用地、绿地、留白用地、水域。

本次规划区总范围 34.65 公顷。

### （1）工业用地（M）

规划工业用地面积 28.28 公顷，占张店镇工业集中区规划总用地的 81.62%。  
包括二类工业用地、生产研发兼容商业用地、二类工业兼容物流仓储用地。

#### ①二类工业用地

规划二类工业用地面积 25.64 公顷，占张店镇工业集中区规划总用地的 74%。

#### ②二类工业用地兼容物流仓储用地

规划二类工业用地兼容物流仓储用地面积 1.48 公顷，占张店镇工业集中区规划总用地的 4.27%。

#### ③生产研发兼容商业用地

规划生产研发兼容商业用地面积 1.16 公顷，占张店镇工业集中区规划总用地的 3.35%。

### （2）公用设施用地（U）

规划公用设施用地面积 0.21 公顷，占张店镇工业集中区规划总用地的 0.61%。  
主要为排水设施用地。

### （3）绿地（U）

规划绿地面积 3.51 公顷，占张店镇工业集中区规划总用地地的 10.06%。包括公园绿地、防护绿地。

#### ①公园绿地

规划公园绿地面积 0.97 公顷，占张店镇工业集中区规划总用地的 2.8%。

#### ②防护绿地

规划防护绿地面积 0.25 公顷，占张店镇工业集中区规划总用地的 0.72%。

### （4）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S）

规划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面积为 4.55 公顷，占张店镇工业集中区规划总用地的 13.13%。

### （5）非建设用地（S）

规划非建设用地主要为水域，用地面积为 0.14 公顷，占张店镇工业集中区规划总用地的 0.40%。



序号	用地代码	用地名称	用地面积（公顷）	占总用地比例	
1	M	工业用地	28.28	81.62%	
	其中	M2	二类工业用地	25.64	74.00%
		Ma/B	生产研发兼容商业用地	1.16	3.35%
		M2/W	二类工业兼容物流仓储用地	1.48	4.27%
2	G	绿地	1.22	3.52%	
	其中	G1	公园绿地	0.97	2.80%
		G2	防护绿地	0.25	0.72%
3	S	道路与交通设施用地	4.55	13.13%	
	其中	S1	城市道路用地	4.55	13.13%
4	U	公用设施用地	0.21	0.61%	
	其中	U21	排水用地	0.21	0.61%
5		留白用地	0.25	0.72%	
小计	总建设用地		34.51	99.60%	
6	E1	水域	0.14	0.40%	
总用地合计			34.65	100.00%	

## 2、空间结构

遵循布局合理、开发有序、协同发展的空间原则，以产业集聚化、专业化为导向，积极推进空间优化创新，促进产业与城市功能融合发展，打造“一心、双轴、四区、多节点”的产业空间布局。

### 1、一心：综合服务配套核心

在张店镇工业集中区北部，形成以服务平台，办公、展示、餐饮服务、电商服务等多种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服务中心。

### 2、双轴：园区沿主要道路形成的发展轴。

工业园区主要南北发展轴和东西次要发展轴。

### 3、四区：A、B、C、D区

（1）新材料制造方面：以战略新兴产业为引领、先进制造业为支撑，重点发展塑料制品制造、石英制品制造等产业，打造成为新材料产业示范区。

（2）板材加工方面：积极引进重点企业，重点发展绿色家居和定制服务，兼顾上下游产业，加快资源要素集聚，提高灌南家居品牌影响力，打造成为苏北板材家具产业重要节点。

（3）机械制造方面：重点发展五金、模具和通用机械三大领域，以精密五

金配件和通用机械为主，积极推进机械制造产业化，打造成为县域机械制造特色区。

#### 5、多节点：多功能节点配套

综合配套节点主要为园区及周边提供办公、生产研发等功能。小型企业孵化节点主要为小型企业提供规模较小的厂房服务。仓储物流节点主要为工业产品提供仓储物流服务，设立废旧电池回收暂存点，同时考虑为张店镇区域农产品提供冷链物流配套服务。储能蓄能节点主要为提高能源供应的稳定性，为周边解决能源供应和需求不平衡问题。

### 2.4 基础设施规划

#### 1、优化交通运输系统

在现有道路系统框架下，规划 264 省道，并拓宽提升 301 县道（长汤路）、207 县道（新张路）交通运输条件，便捷对外交通联系。优化完善区内路网，为企业入驻提供先期条件。

#### 2、完善园区环保、水利、市政基础设施建设

（1）通过园区化、一体化的管理系统，全面环境监测、安全监测，形成安全环保的保障平台。

（2）结合路网建设，完善市政管网的敷设，提供基础的保障。

（3）预留好天然气接口和线路位置，以“西气东输”天然气为主要气源，通过张店镇天然气接收门站向园区供气。

（4）环保基础设施：规划区排水采取雨污分流制，生活污水接管至张店镇生活污水处理厂，工业污水接管至园区内污水处理厂；规划区域不实施集中供热，不单独设置危险固废处置中心，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 3、打造园区综合服务核心

规划设置园区综合服务配套核心，在规划园区北部，集合公共管理、展示交易、生活配套等多种功能于一体的综合配套核心。

### 3 环境质量现状

(1) 大气环境质量现状评价：根据《江苏省灌南县环境质量报告书（2022年度）》，2022年，灌南县空气质量优良率83.8%，多项指标为有监测记录以来最好水平，环境空气质量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2) 地表水质量现状评价：依据盐河、义泽河、台河大沟实测数据，盐河、义泽河、台河大沟各断面各监测因子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相应标准。

(3) 声环境质量现状评价：共布设21个监测点，各点位昼夜等效声级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相应功能区要求。

(4) 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评价：共布设5个地下水水质监测点位。对照《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中的各分类标准，各监测点位水位、水温、 $K^+$ 、 $Na^+$ 、 $Ca^{2+}$ 、 $Mg^{2+}$ 、 $CO_3^{2-}$ 、 $HCO_3^-$ 、 $Cl^-$ 、 $SO_4^{2-}$ 、pH、氨氮、硝酸盐、亚硝酸盐、挥发性酚类、氰化物、氟化物、锌、铅、汞、砷、铜、镉、铬（六价）、总硬度、溶解性总固体、耗氧量、总大肠菌群、菌落总数均满足III类及以上标准。

(5) 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评价：共布设9个监测点，各土壤监测点位监测因子均低于《土壤环境质量 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36600-2018）中相应的风险筛选值。

#### (6) 底泥环境质量现状及变化趋势

根据底泥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各底泥监测点位重金属指标均满足《土壤环境质量农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管控标准》（试行）（GB15618-2018）中风险筛选值。

## 4 资源环境压力与承载状态评估

### (1) 水资源承载力

规划区供水将由供水规模 5 万 m<sup>3</sup>/d 的硕项湖水厂提供，水源为硕项湖由水资源需求分析可知，规划期该水厂的供水能力完全能够满足规划区内的用水需求。在水源地水质达到功能区划要求的前提下，规划期硕项湖可作为园区稳定的供水水源，硕项湖水厂供水能力能够满足园区人口增长和产业发展的需求。

### (2) 土地资源承载力

本次规划区总范围 34.65 公顷，其中建设用地 31.62 公顷，占规划范围 91.25%，规划范围内用地属于《灌南县国土空间规划近期实施方案》中的城镇集中建设用地，通过对区内现状用地进行优化调整，可以提高土地利用的效率，一定程度上将缓解区域土地资源对规划区发展的制约状态。按照国家建设用地标准进行分析，规划期园区内土地资源可以满足区域人口增长的需要。随着产业发展水平及生产集约化水平的不断提高，园区单位面积的土地利用率和生产效率将会有进一步的提高，土地资源承载力也将得到进一步加强。

### (3) 能源承载力

园区不设集中供热设施，规划期能源利用主要为电能和天然气等清洁能源。园区接入天然气前，不限制使用生物质锅炉，使用生物锅炉企业必须以农林生物质燃料为燃料，采用专用生物质成型燃料锅炉燃烧，并配备高效除尘设施，燃气接入后，形成以天然气为主的用气格局，综合运用“生物质改气、改电”等清洁能源替代等措施推进生物质锅炉淘汰。张店镇内规划新建一座高中压调压站，接受高压燃气管网的天然气，调节至中压后对园区供气。

### (4) 水环境承载力

根据水环境承载力计算结果，园区污水处理厂达到拟建处理规模时，COD、氨氮、总磷污染物总排放量均小于环境容量，满足容量控制要求。

### (5) 大气环境承载力

本次规划区域环境空气质量目标为《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大气因子在本轮规划实施后均还有剩余环境容量，区域大气承载力能够满足园区本轮规划发展需求。

## 5 规划实施制约因素与优化调整建议

### 5.1 规划实施制约因素

#### (1) 碳排放制约

《江苏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到：“实施碳排放总量和强度“双控”，抓紧制定二〇三〇年前碳排放达峰行动计划，支持有条件的地方率先达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提出，将使得能源低碳转型步入快车道，未来一段时期是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关键时期，对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而言，既是挑战也是机遇。目前区内企业使用的能源均为电、生物质等清洁能源，从能源使用种类来看，园区较好的实现了碳减排，后续将从提高资源能源利用效率，减少物耗能耗方面实现碳达峰。

#### (2) 环保基础设施制约

目前，园区内生活污水接管至张店镇二里村污水处理厂，园区污水处理厂尚未建设，将制约园区企业的建设发展。

#### (3) 区域敏感保护目标较多，规划实施受到空间制约

本次规划范围占用生态空间管控区域，周边敏感点较多。区内工业企业生产活动易对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产生不良影响，工业企业噪声会产生噪声扰民现象，废气排放对下风向敏感目标产生一定的环境影响，对产业园区的建设发展形成一定的制约。

#### (5) 开发强度增加与环境质量改善之间存在矛盾

本轮规划实施期间，开发强度、建设规模、人口数量及经济总量等的增加一定程度上会导致总能耗水耗的增加，污染物排放对环境的压力加剧。“十四五”时期国家、省、市对大气环境、水环境质量改善提出更高的要求，加之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提出，使得园区规划规模、开发强度的增加与环境质量改善之间矛盾不断加剧。园区须积极采取各种污染控制与防治措施，以改善环境质量。

#### (6) 环境风险防控能力制约

本轮规划实施期间，园区开发强度、建设规模、经济总量等的增加对园区管委会环境风险管控能力和企业自身的环境风险管控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包括政府管理能力、园区和企业环境监管、监测和处置能力等，后续园区需不断加强自

身并督促企业加强环境风险管控能力。

## 5.2 规划优化调整建议

### （1）规划目标指标优化调整建议

建议进一步完善规划生态环境保护指标值，补充“再生水（中水）回用率”、“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空气细颗粒物（PM<sub>2.5</sub>）年平均浓度”、“重点企业环境信息公开率（%）”等指标。

### （2）规划用地布局优化调整建议

本轮规划生产空间布局总体合理，但是规划区域距离居民点较近，居民易受到周边工业企业废气及噪声影响。邻近村庄的企业需通过设置厂房隔断、优化车间布局等措施，使企业自身距敏感点的距离满足卫生防护距离要求。园区应加强对现状企业的环境监督管理，确保其污染物达标排放，如涉及后续用地置换，将优先引入无污染或轻污染的企业或项目。

在产业园四周边界设置空间防护距离。规划新增企业，选择无废气排放的企业在此区域内布置，并严格执行环评及“三同时”制度。

建议本轮规划本着以人为本的宗旨，按照“优先保障生态空间，合理安排生活空间，集约利用生产空间”的原则，优化调整空间布局，合理布局人生存和发展所需的生态、生活及生产空间。

### （3）产业优化发展优化调整建议

本轮规划重点关注主导产业定位、产业体系构建，但未细化规划期各产业片区开发时序和优化调整进程。建议规划进一步明确产业片区建设时序，同时按照本次规划环评生态环境准入清单，进一步细化产业准入要求。对于规划范围内尚未实施搬迁的散户民房，应尽快落实搬迁工作。

建议后续引进企业选择符合规划产业定位、技术含量高、附加值高、资源能源消耗低、环境污染排放少的产业，进一步加强园区产业链构建，重视补链及产业链上、下游拓展延伸，增强产业集聚效应。

### （4）基础设施优化调整建议

建议在本轮规划实施过程中，根据区域发展的实际情况，综合考虑污水处理厂服务范围内污水接管状况、污水特征污染物情况、排放水体的要求和当地财力状况，合理确定园区污水处理厂及其再生水回用工程的建设规模及时序，减少设

计规模与实际需求的偏差，避免经济上的浪费。

建议加快推进园区污水处理厂及配套中水回用工程建设，充分挖掘再生水回用潜力，将再生水用于周边河道景观补水、绿地和道路浇洒、城市杂用、污水厂自用等。逐步提升再生水回用率，节约水资源，实现规划期园区再生水回用率达30%以上。

此外，建议按照园区规划建设及时序，进一步完善区域污水管网、再生水（中水）管网、供气管网等管网工程建设。园区污水处理厂、污水管网完全铺设完成前，禁止引入生产废水产生量大且无法接管的项目。

#### （5）协同推进减污降碳优化调整建议

加快推进工业领域低碳工艺革新和数字化转型。深入实施绿色制造工程，大力推行绿色设计，完善绿色制造体系，建设绿色工厂和绿色工业园区。大力发展新能源，探索多样化能源供应。巩固生态系统碳汇能力，严格控制新增建设用地规模，推动存量建设用地盘活利用。

#### （6）园区环境风险调整建议

建议入区企业和园区在后续过程中按照《工业企业及园区突发环境事件隐患分级判定方法（试行）》（苏环办〔2022〕248号）及《江苏省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环境应急相关内容编制要点》（苏环办〔2022〕338号）要求进行环境风险筛查和防范，按照文件要求编写及修订突发环境应急预案，对各企业进行合理的环境风险评估，满足各种事故状态下环境风险均可控的要求。

### 5.3 规划环评于规划编制互动过程

本着规划环评“早期介入、过程互动”的原则，环评编制单位在规划启动阶段已介入，并全过程持续保持沟通，及时将评价成果及优化调整建议反馈规划编制单位。环评编制单位从规划发展目标、规划发展规模、产业发展规划、空间管制规划、土地利用规划、基础设施规划、环境保护与生态建设规划等方面提出了优化调整建议，规划编制单位针对环评编制单位提出的调整建议对规划进行了修改和完善。本报告规划概述中已体现环评编制组与规划编制单位的互动成果。

## 6 规划实施生态环境保护措施

### (1) 主要大气环境影响减缓措施

优化能源结构，园区不设集中供热设施，规划范围内不得设置燃煤锅炉，园区内企业生产主要使用清洁能源电及生物质锅炉，燃气接入后，形成以天然气为主的用气格局，综合运用“生物质改气、改电”等清洁能源替代等措施推进生物质锅炉淘汰。严格环境准入，优先引进大气污染轻、技术先进的项目。严控工业废气污染，区内企业应采用先进的、密封性能好的生产设备、物料存储容器和输送管道，最大限度减少无组织废气排放；有组织排放废气采用先进的治理或回收措施，实现稳定达标排放。加强板材加工、新材料制造等行业和城镇居民生活VOCs污染控制。合理建设布局，加强环境管理和重点工业工艺废气污染防治与控制，从源头减少工艺废气污染。其次，采取有效措施防治机动车尾气、扬尘、餐饮业油烟、加油站油气等污染。

### (2) 主要地表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

推进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建设，加强项目管理，实行源头控制，严控高耗水、高污染的产业项目。区域生活污水和各企业废水由污水管网收集达接管标准后进入相应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入区企业不得新设排污口。提高废水重复利用率，推进中水回用，完善区域管网建设。从废水预处理、建立完善的废水收集和排放体系等方面加强企业内部废水管理。开展区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大力推进区域雨污分流制，加强对农业面源污染的控制，发展农业节水灌溉技术。

### (3) 主要声环境影响减缓措施

**建筑施工噪声管理：**推广使用低噪型施工技术和设备，减轻建筑施工造成的噪声污染，并对作业场所采取适当的隔声和消声措施，施工场界符合《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合理安排施工作业时间，尽量避免工艺性夜间施工；非抢险工程、特殊工艺等需要，禁止夜间施工作业。

**工业噪声污染控制：**采取适当的隔声、吸声和消声等措施，以降低噪声源强，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具有高噪声设备的建设项目应合理布局，保证厂界噪声达标。合理布局区内的企业，使噪声源相对分散且远离噪声敏感区，避免造成污染。

**加强交通噪声防治和管理：**控制车辆噪声源强，行驶的机动车辆，应装符合



规定的喇叭，严格控制拖拉机在区内进行运输作业，特种车辆按要求安装、使用警报器。完善区内道路网，加强路面保养，部分路段按要求实施低噪声路面，设置隔声屏障，降低交通噪声对沿线两侧敏感区的影响。做好交通干线两侧的绿化工作，加大交通噪声的衰减。

控制社会生活噪声：规范社会生活噪声排放行为，进一步改善区域内的声环境质量。

#### （4）主要固废污染防治措施

一般工业固废应进行分类收集，提高资源化水平，如废弃的板材等边角料、废纸板等一般工业固废应尽可能在厂内回收利用，或由原料生产厂家进行回收加工、提纯处理，综合利用；部分不能回收利用的一般工业固废，应统一收集后规范贮存，并及时委托相应的处置单位进行处置。

加快推进危险废物源头减量化、规范危险废物贮存设施，强化危险废物收集及处置管理，提升危险废物管理水平。危险废物应根据不同性质分类，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确保危险废物安全无害化处置。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分类收集、转运处理。餐饮废油脂委托有资质服务单位集中清运、处理。

#### （5）主要土壤环境影响减缓措施

进一步加强建设项目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内容的审查，严格用地审批管理。新建项目应进一步完善土壤环境影响评价，分析土壤污染源、污染物类型及污染途径，明确土壤污染影响及相应的土壤环境保护措施，并充分论证环境保护措施的可行性，将相关措施纳入“三同时”管理。园区内各企业应依法履行土壤污染防治义务，建立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制度及完善的土壤环境监测计划，并严格落实。提升土壤环境日常监管能力，加强土壤污染风险防范能力建设。科学进行环境风险评估，经评估论证需要开展治理修复的污染场地，污染责任人或场地使用权人应有计划地组织开展治理修复工作。积极防治农田土壤污染，鼓励安全施用有机肥，减少化肥使用量，禁用高毒和高残留农药。

#### （6）主要地下水环境影响减缓措施

加强源头污染控制，各企业应定期对厂区内生产设备、污水管道、污水处理站相关设施及建筑进行检修维护，防止和降低污染物跑、冒、滴、漏，管线敷设

尽量采用“可视化”原则。各企业应根据等相关标准要求，对厂区进行分区防渗处理，以防止装置的运行对土壤和地下水造成污染。加强区域地下水污染监管措施，对园区内地下水水质水量进行动态监管。各企业应按建设项目要求有针对性的制定地下水事故应急预案，配备足够的应急物资，定期开展应急演练。一旦发现地下水污染事故，立即启动应急预案、采取应急措施控制地下水污染，并在第一时间尽快上报主管领导，启动周边区域应急预案，密切关注地下水水质变化情况。禁止和限制某些剧毒、高毒农药使用，限制硝酸盐（如氮肥）使用，减少土壤中的硝酸盐含量。

#### （7）主要生态环境影响减缓措施

优化绿化系统配置，构建地带性植物群落；持续开展复绿养护工程。加强生物多样性保护，防治外来物种入侵风险。对区内员工进行法律、法规培训，并适当开展自然保护知识培训，加强员工对开发区内生物多样性的保护。

#### （8）环境风险防范对策

园区应健全环境风险预警体系，建立环境风险预警信息系统、重大环境风险源在线监控系统等，进一步优化危化品运输管理。结合区域环境风险变化和突发环境事件发生情况，及时修订开发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对未编制或更新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企业，园区应督促企业尽快开展应急预案的编制及备案工作，同时建立完善应急演练制度，督促较大及以上风险企业每年至少开展1次应急演练。建立完善“企业-公共管网-区内水体”突发环境事件三级防控体系，加强应急保障能力的建设，区层面配备更全更先进的应急救援物资、设备等，配备专职环境应急人员，定期开展培训，提高应急人员水平，同时加强园区与区内企业、灌南县、连云港市等在应急保障方面的联动，构建有效的应急保障互助机制。在此基础上，各种事故状态下环境风险均可控。

#### （9）资源节约利用与碳减排措施

加强企业余热回收利用，推动能源梯级高效利用；加强再生水回用，提高水资源利用率；加强固体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引进先进废弃资源利用企业，减少固体废弃物产生及排放；推进闲置用地清理、企业低效用地再开发、再利用，提升土地集约利用率，节约土地资源。

通过推动产业升级、严格环境准入，优化产业结构；积极开发利用可再生能

源，优化和完善配电网络结构，推广使用节能设备，优化能源结构；提高用地、用能效率，促进废水、废物循环利用，实现能源、资源梯级利用；在建筑领域，推广绿色建筑，推广装配化建造方式、绿色建材、建筑节能技术、绿色技术等的应用；在交通领域，完善绿色交通运输体系，优化公共交通服务水平；保护重要生态空间，全面提高生态空间固碳能力，增大园区绿化率，提升碳汇能力；开展园区碳排放清单计算工作，研究园区碳达峰及达峰路径。

## 7 园区环境管理改进对策和建议

### 7.1 园区环境管理改进对策

园区环境管理改进对策主要有完善环境管理体系,加强污染源及风险源监管,完善环境风险防控及应急体系建设,加强环保及节能设施建设,加强污染物排放限值限量管理,完善环境信息公开、引导公众参与、加强环境教育,完善 ISO14000 体系和清洁生产审核制度,导入生态循环经济理念。

### 7.2 环境准入要求

本次规划环评在综合考虑规划空间管制要求、污染物排放管控、环境风险防控和资源开发利用要求的基础上,结合江苏省、连云港市“三线一单”,制定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 7.3 环境跟踪监测

本次规划环评建议开发区每隔 5 年进行一次跟踪评价,对于跟踪环境影响评价,建议根据《规划环境影响跟踪评价技术指南(试行)》开展。按要求开展环境质量监测,规划期环境质量跟踪监测可依托现有自动监测站点,并辅以部分手动监测。将园区内各企业的污染源监测纳入开发区日常管理之中,同时园区应联合当地的监测部门不定期的进行检查与监测。

### 7.4 规划所含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要求

拟入区建设项目环评需深入论证的重点内容主要包括:与规划环评及其审查意见、园区环境准入、清洁生产等相关要求符合性分析;工程分析、特征污染物的环境质量现状、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环境保护措施的经济技术可行性分析、总量控制、环境监测计划等内容。

对满足园区环境准入要求,符合规划环评结论及审查意见的建设项目,其环评文件可以适当简化,具体简化建议如下:

(1) 对不涉及特定保护区域、环境敏感区,且满足重点管控区域准入要求的建设项目,可简化选址环境可行性和政策符合性分析,生态环境调查直接引用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2) 对区域环境质量满足考核要求且持续改善、不新增特征污染物排放的建设项目,可引用符合时效的园区环境质量现状和固定、移动污染源调查结论,简化现状调查与评价内容的建议。

(3) 对依托区域供电、供气、污水集中处理等基础设施的建设项目，正常工况下的环境影响直接引用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结论的建议。

(4) 对符合规划环评结论及审查意见的入区建设项目，公众参与可以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相关要求适当简化。

## 8 总体评价结论

综上所述，灌南县张店镇工业集中区发展规划与区域发展相关规划、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基本协调，在落实本规划环评提出的规划优化调整建议 and 环境保护措施后，规划方案实施，不会降低区域环境功能，规划的各项环保措施总体可行。根据本规划环评报告提出的优化调整建议对规划相关内容进行适当调整、严格落实本评价提出的环境准入要求以及各项环境保护措施、风险防范措施后，规划方案的实施可进一步降低其所产生的不良环境影响，该规划在环境保护方面总体可行。